

原南方钢铁有限公司地块

土壤污染状况初步调查报告技术评审意见

2025年9月14日，驻马店市生态环境局会同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组织召开《原南方钢铁有限公司地块土壤污染状况初步调查报告》（以下简称“报告”）的技术评审会，参加会议的有驻马店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驿城分局、河南省第三地质勘查院有限公司（质控单位）、驻马店市生态环境局驿城分局（报告提交单位）、河南黄淮检测科技有限公司（报告编制单位）等单位的代表及会议邀请的专家（名单附后）。专家组对调查地块进行了现场踏勘，听取了报告编制单位和质控单位的汇报，经质询讨论，形成如下技术评审意见。

一、总体评价

原南方钢铁有限公司国有建设用地位于河南省驻马店市风光路丹桂路交叉口南段，地块面积为1050.96亩，中心坐标为经度114.030287°，纬度32.934926°，地块调查范围四至：东至京广铁路，南至塑料编织厂，西至大全庄向西延伸至白桥路，北至大全庄向北延伸至丹桂路。

该报告调查过程和程序符合相关导则、标准和技术规范要求，调查结论总体可信，地块满足《土壤环境质量 建设用地土壤污染风险管控标准（试行）》（GB 36600-2018）建设用地一类用地要求，无需进一步补充调查，可满足规划用途需求。专家组一致通过技术评审，报告经修改完善后可作为下一步工作依据。

二、修改建议

1.完善地块内现场踏勘路线图；结合地块内重点区域、重点设施分布情况，补充钻孔情况说明，细化孔位坐标及采样深度确定依据。

2.进一步结合区域本底值及对照点监测结果，完善土壤调查结果分析及地下水调查结果评价。

3.细化实验室外部质控情况，完善VOCs样品采集过程质量控制措施介绍。

4.规范报告文本及相关图件。

专家组：

谷永成 李和平 彭华

张树刚 王峰

2025年9月14日